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尚纬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9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披露前,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副董事长骆亚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63,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776%;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姜向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63,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776%;董事、副总经理李广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54%;副总经理梁晓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62%;总工程师陈光高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23%。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和公司股权激励取得的股份。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9年11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63),公司董事、高管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期间为自减持计划公告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骆亚君先生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90,75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944%;姜向东先生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90,75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944%;李广文先生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038%;梁晓明先生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1,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040%;陈光高先生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6,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031%;陈光高先生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6,000股,即不超过

公司总股本的0.003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已经过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陈光高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16,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031%,其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尚未减持,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骆亚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963,000	0.3776%	IPO前取得:1,875,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88,000股
姜向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963,000	0.3776%	IPO前取得:1,875,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88,000股
李广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80,000	0.0154%	其他方式取得:80,000股
梁晓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84,000	0.0162%	其他方式取得:84,000股
朱晓星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4,000	0.0123%	其他方式取得:64,000股
陈光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4,000	0.0123%	其他方式取得:64,000股

注:上表中“其他方式取得”指“股权激励取得”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骆亚君	0	0%	2019/11/25~2020/2/24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1,963,000	0.3776%
姜向东	0	0%	2019/11/25~2020/2/24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1,963,000	0.3776%
李广文	0	0%	2019/11/25~2020/2/24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80,000	0.0154%
梁晓明	0	0%	2019/11/25~2020/2/24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84,000	0.0162%
朱晓星	0	0%	2019/11/25~2020/2/24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64,000	0.0123%
陈光高	16,000	0.0031%	2019/11/25~2020/2/24	集中竞价交易	11-11	176,000	48,000	0.0092%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作为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骆亚君先生、姜向东先生、李广文先生、梁晓明先生、朱晓星先生、陈光高先生承诺如下: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过减持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更,不会影响公司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是董事及高管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减持期间内,董事及高管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本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以上董事及高管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601801 证券简称:皖新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0-010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2月2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北京路8号皖新传媒大厦107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5,142,10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301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吴文胜先生主持。大会的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4人,董事袁荣俊、独立董事梁能、强钧、马靖如因公务无法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向关联方租赁物业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5,137,106	99.9969	5,000	0.0031	0	0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确认公司向关联方租赁物业的议案》	40,497,106	99.9876	5,000	0.0124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证券代码:688128 证券简称:中国电研 公告编号:2020-001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报告所载201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75,239.77	259,779.69	5.95
营业利润	27,906.03	22,660.40	23.15
利润总额	27,603.99	22,910.06	20.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083.43	20,691.01	21.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865.82	17,707.49	23.4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9	0.58	18.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96%	18.98%	降低0.0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54,013.21	263,581.77	34.31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12,962.80	102,241.65	108.29
股本	40,450.00	35,450.00	14.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5.26	2.88	82.64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期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为准。

(一)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良好,实现营业收入275,239.77万元,同比增长5.95%;实现利润总额27,603.99万元,同比增长20.4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5,083.43万元,同比增长21.23%;报告期末总资产354,013.21万元,较期初增长34.31%;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212,962.80万元,较期初增长108.29%。

1.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和新产品开发,加强市场开拓和产业链合作,进一步完善产业布局,加强项目交付管理,质量技术服务和智能装备业务营业收入有较大增长。环保涂料及树脂业务受环保政策影响,产销量及营业收入有所下降。
2.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结构发生一定变化,主要是高毛利率的质量技术服务和智能装备业务营业收入占比提高,使得利润增幅高于营业收入增幅。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1.总资产同比增长34.31%,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使得货币资金增加。
2.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同比增长108.29%,主要原因:(1)报告期内,公司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股本和资本公积;(2)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增长使得未分配利润增加。
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同比增长82.64%,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本年盈余积累,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同比大幅增长,导致每股净资产相应增加。

三、风险提示
本报告所载201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等主要指标可能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0-004

福州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福州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于2020年2月20日、2月21日、2月24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公司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0年2月20日、2月21日、2月24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销售和运营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件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未发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

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价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公司董事会声明,截至目前,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

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特此公告。
福州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603533 证券简称:掌阅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3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0年2月20日、2020年2月21日、2020年2月24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0年2月20日、2020年2月21日、2020年2月24日,连

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亦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有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对股价有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经公司自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二级市场交易受多方面因素影响,股票涨跌的波动风险较大。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

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4日

证券代码:002813 证券简称:路畅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3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秀梅女士的通知,获悉郭秀梅女士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展期,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	本次 质押 数量 (股)	占其 所持 股份 比例	占公 司总 股本 比例	是否 为限 售股	是否 为补 充质 押	质押开 始日期	原质押 到期日	展期后 质押到 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 途
郭秀梅	是	3,649,999	4.47%	3.04%	是	其中165万股为补充质押	2017年3月28日	2020年1月13日	2020年8月11日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需求
郭秀梅	是	4,000,000	4.90%	3.33%	是	否	2017年9月11日	2020年1月13日	2020年8月11日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需求
郭秀梅	是	3,100,000	3.80%	2.58%	是	否	2017年9月12日	2020年1月13日	2020年8月11日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需求
合计		10,749,999	13.17%	8.95%							

证券代码:601658 证券简称:邮储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0-009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席风险官任职的公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1月16日,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聘任梁世栋先生为本行首席风险官。近日,本行收到《中国银保监会关于郭秀梅女士任职资格的批复》(银保监复〔2020〕396号),中国银保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已核准梁世栋先生担任本行首席风险官的任职资格。

备注:办理展期质押时回购股份数量1股偿还本金3000万元。
二、股东股份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比例
郭秀梅	81,569,790	67.97%	48,749,999	59.76%	40.62%	48,749,999	100%	32,819,791	100%

三、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权质押融资不涉及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无到期的质押股份;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累计为10,749,999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13.17%,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8.95%,对应融资金额为7500万元。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自来源于自有资金。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本次股权质押不会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本次股份质押措施可控,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红塔证券延期回购业务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501 证券简称:韦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8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2月24日,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 Omnivision Holding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OV-HK”)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其持有的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方科技”,证券代码:603005)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238,000股,减持股份数量占晶方科技总股本的0.54%。本次交易金额合计为16,378.8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18年度净资产的10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0万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九章9.2款的有关规定,公司现就以上交易事项予以披露。
一、本次交易批准程序
2020年2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公司持有的晶方科技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 OV-HK 择机按照市场价格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晶方科技股份不超过2,937,855股,占晶方科技总股本229,679,455股的1.28%。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经营层办理出售晶方科技股份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二级市场情况确定具体出售时机、价格等。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

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决策范围内,无需履行其他审批程序。
2020年2月19日,晶方科技公告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08)。

二、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标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金融资产的利得和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在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因此本次出售交易标的对公司当期净利润没有影响。本次交易实施有利于保障公司投资收益及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

本次减持前,公司持有晶方科技股份2,937,855股,占晶方科技总股本的1.28%。本次减持后,公司尚持有晶方科技股份1,699,855股,占晶方科技总股本的0.74%。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减持计划内容进行减持,并相应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1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兆驰股份,股票代码:002429)于2020年2月20日、2020年2月21日、2020年2月2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就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按照疫情防控的有关要求,积极采取一系列疫情防控措施,于2020年2月10日起逐步复工复产。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五日